

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江门市蓬江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省道 S270 至江肇高速棠下出入口连接线（南北大道）项目涉河箱涵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江门市蓬江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：江门市蓬江区胜利路 154 号珠西创谷 1 号楼二楼 联系电话：黄工 联系人：0750-2633112
3	中介服务名称	省道 S270 至江肇高速棠下出入口连接线（南北大道）项目涉河箱涵工程洪水影响评价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具备水利水电工程咨询乙级或以上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1. 项目位于蓬江区杜阮镇井根村附近。 2. 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对省道 S270 至江肇高速棠下出入口连接线（南北大道）项目拆除重建井根水闸附近的河堤现状箱涵，将道路雨水接入杜阮河的箱涵工程进行洪水影响评价工作，包括对所涉河段水文分析计算、详细分析工程对河道防洪、排涝及两岸堤防安全等的影响和并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，并协助建设单位获得主管部门批复。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6	合同履行地点	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江门市蓬江区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下浮率：0-10%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合同包干价，合同预算价为9万元，结算价等于经区财政局审定的服务费预算乘以（1-下浮率）。</p>
8	服务时间	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验收标准：符合国家、行业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执行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执行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按合同约定执行。